

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西安高新区第三初级中学的教学及办公家具采购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三抽推柜、更衣柜、洁具柜、图书架、定制办公桌、五门文件柜-右衣柜、沙发、茶几、茶水柜、班椅、单人木质床、单人木质床、床头柜、三门木制衣柜、衣架、床垫、床垫、四门更衣柜、四层货架、两门更衣柜、更衣凳、主席台桌、活动台桌、主席台椅、阶梯教室椅、演讲台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陕西大雄家具制造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30人，营业收入为2,895.22万元（大写：贰仟捌佰玖拾伍万贰仟贰佰元），资产总额为4,018.23万元（大写：肆仟零壹拾捌万贰仟叁佰元）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储物柜、学生储物柜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厦门托普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75人，营业收入为13,434万元（大写：壹亿叁仟肆佰叁拾肆万元），资产总额为6,730万元（大写：陆仟柒佰叁拾万元）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3. 学生桌、学生椅座高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长泰达亮教育器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20人，营业收入为1,853.11万元（大写：壹仟捌佰伍拾叁万壹仟壹佰元），资产总额为3,343.25万元（大写：叁仟叁佰肆拾叁万贰仟伍佰元）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注：

- 1、供应商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规定，结合自身实际，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。
- 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均填0，根据提交投标（响应）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。
- 3、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，无需提供此声明。